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穗增发改投批〔2025〕151号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派潭镇户外运动驿站建设和提升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你单位报送《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关于申请审批派潭镇户外运动驿站建设和提升项目项目建议书的函》（派府函〔2025〕611号）及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现就项目建议书批复如下：

一、为加快推进环南昆山-罗浮山县镇村高质量发展引领区建设，原则同意派潭镇户外运动驿站建设和提升项目建设（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506-440118-04-01-718437）。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派潭镇。

二、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项目结合派潭镇骑行路线，利用沿

途原有农家乐、特产店、农房及其他场所建设或改造约39个运动休闲配套驿站及服务点，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一是改造二级驿站2座，高陂头驿站位于派潭镇派潭村，紧靠派高公路，现状为农家乐。项目占地面积约9000 m²，建筑占地面积1559 m²，建筑面积约2289 m²，建筑改造提升面积1219 m²，拆除重建（新建）面积741 m²，拆除面积60 m²；室外园林工程升级改造（含给排水和电气）；沿街立面改造面积1142 m²；高陂头驿站至幸福河湖驿站沿线骑行元素景观升级改造；高陂头驿站至石龙头驿站沿线骑行元素景观升级改造；石龙头驿站片区景观升级改造。大汾河水库驿站位于派潭镇北部，驿站毗邻白水寨大道，在大汾河水库边，场地环境优美，视野开阔，现状为政府闲置物业。项目占地面积约2200 m²，建筑面积约325 m²。建筑改造提升面积325 m²，外立面改造面积530 m²；室外园林景观改造面积1875 m²。二是实施沿线风貌提升，包括背阴村沿线风貌提升和万果小镇风貌提升。三是新建三级驿站19座，实施三级驿站点及标识改造。四是新建自行车服务点18个，包括建设简易遮阳棚、骑行配套设施等。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估算2246.42万元，其中工程费用1896.76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242.69万元，预备费106.97万元。建设资金来源为：项目已纳入今年专项债券储备项目，以及符合中央预算内投资社会服务领域要求，积极申请发行专项债券资金和中央预算内投资支持，剩余建设资金由区、镇财政统筹安排解决。

四、建设管理模式。项目由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组织实施建设。

五、招标事项。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六、本审批文件有效期2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七、涉及古树名木和历史文化名城、名村（传统村落）、街区，以及历史地段、文物建筑、历史建筑，以及征地拆迁的项目，应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

附件：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5年8月26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5年8月26日印发

附件：

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派潭镇户外运动驿站建设和提升项目

项目代码：2506-440118-04-01-718437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核准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核准
主要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核准意见：

1、招标范围：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16号）的规定和派潭镇人民政府的申请，对设计、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全部招标。

2、招标组织形式：委托招标。

3、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4、勘察、监理单项服务合同估算价低于100万元，不纳入必须进行招标的范围。

核准部门盖章
2025年8月26日